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ZHONG IN-VEHIC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眾車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0)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華眾車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其淨溢利將錄得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溢利約人民幣110,500,000元減少約30%。

基於董事會所得資料，董事會認為預期淨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 模具及工具銷售額減少；(ii) 原材料成本及人工成本上漲所致。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本年度之全年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後作出之初步評估為基準。該等財務資料尚待定稿，並可能會作出必需之調整。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底前公佈本集團本年度之全年業績。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於本公司全年業績公佈刊發時細閱有關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眾車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敏峰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敏峰先生及 *Wu Bichao* 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賴彩絨女士、王玉明先生、管欣先生及余卓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聯章先生、於樹立先生、田雨時先生及徐家力先生。